

使用權限 **ATTRIBUTION**

本教會網站所提供的教育事工內容主要是主日學，主日講道，特別聚會，和查經材料，包括講義和音像。歡迎本會弟兄姐妹及各地基督徒免費使用。使用時請提及出處（本教會及其作者）。教會網站上讀經班教材乃根據王文堂牧師的原著編修。
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
www.cbcwla.org

新、舊約讀經班講義原著：王文堂牧師

www.biblereadingclass.com

新約讀經班

哥林多後書6-11章

09/26/2021
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
讀經班金句

-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，於教訓、督責、使人歸正、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，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。（提後**3:16-17**）

哥林多後書簡介

- 保羅書信中最具自傳性的一卷, 有些保羅生平軼事僅見於此書。
- 沒有明顯的系統的教導與次序，但可以從兩個方面來學習神的心意：
 - 描繪了一個神的工人真實的內心，和事奉主並行事為人的原則，成為基督徒的榜樣
 - 學習保羅如何處理他個人和教會之間的問題
- **最個人化的一封信**：在哥林多後書裡，保羅講了許多和自己有關的事，是保羅所寫的書信中最個人化的一封信。保羅在書中不斷為自己辯白，竭力表白自己的動機，強調自己使徒的地位和權柄，保羅為何竭力為自己辯白？
 - 1. 對主：他**忠心於主的呼召**，敬重自己的職分，不能容忍假使徒和假福音
 - 2. 對人：他**愛哥林多教會的人**，不願他們偏離真道，一切都是為了要造就他們

哥林多後書大綱

- 一、辯白，1-7章
- 二、鼓勵，8-9章
- 三、辯白和警告，10-13章

一、辯白：1-7章

5:11-6:10 基督的使者，和好的職分：我們做基督的使者，勸人與神和好

- 6:1-2：不可徒受神的恩典
- 6:3-10：神用人，基督的使者的樣式和榜樣：凡事都不叫人有妨礙
 - 苦難有關：忍耐，患難，窮乏，困苦，鞭打，監禁，擾亂（7）
 - 德行有關：勤勞，儆醒，不食，廉潔，知識，恆忍，恩慈（7）
 - 屬靈的能力和爭戰的兵器有關：聖靈，愛心，真理，神的大能，義的兵器（5）
- 9组对比
 - 2组：榮耀—羞辱，惡名—美名
 - 7组：似乎—却是

一、辯白：1-7章

如何辨識真僕人？

- 1. 似乎是誘惑人的，卻是誠實的；
- 2. 似乎不為人所知，卻是人所共知的；
- 3. 似乎要死，卻是活著的；
- 4. 似乎受責罰，卻是不至喪命的；
- 5. 似乎憂愁，卻是常常快樂的；
- 6. 似乎貧窮，卻是叫許多人富足的；
- 7. 似乎一無所有，卻是樣樣都有的。

一、辯白：1-7章

表象和實情

- 1)似乎是誘惑人的，卻是誠實的：如何看神的僕人？要看此人是否誠實，也就是真誠（genuine）。他是真的，還是假的？是否真的愛主？真的有呼召？真的事奉神？最重要的是要有一顆真心，其他的可以彌補，可以改進，唯有真心不行。你是否能看到真心？
- 2)似乎不為人所知，卻是人所共知的：原文沒有「人」字，可翻譯為：似乎不被知道，卻被深深知道。甚麼意思？第一，神的僕人似乎沒沒無聞，沒人知道，卻被神所深深知道。第二，神的僕人似乎默默無聞，沒人知道，卻被一些人所深深知道。真的僕人未享大名，但卻深為神知，深為人知。你是否知人？

一、辯白：1-7章

表象和實情

- **3) 似乎要死，卻是活著的：**神的僕人內憂外患，屢受打擊，奄奄一息，似乎要死，但卻有頑強的生命力。保羅曾被暴民用石頭打，以為打死了，拖到城外，結果又站起來走了。不但身體如此，內心更是如此。神的僕人經得起考驗，打倒了又起來，因為有主的生命。你是否能看到內在的生命？
- **4) 似乎受責罰，卻是不至喪命的：**誰都會受到挫折，受到打擊，有人受到打擊過多，從此一蹶不振。神的僕人卻不如此，被打擊，卻打不死，總能夠站起來，不改初心，繼續事奉主。你是否能看到有生命的事奉？

一、辯白：1-7章

表象和實情

- **5) 似乎憂愁，卻是常常快樂的：**一個人是否喜樂，未必能從表面看出來。他未必總是精神煥發，面帶微笑，有時看起來似乎很憂愁，但是內心卻有喜樂。神僕人的喜樂是建立在主的身上，就算表面上為許多事憂愁，心靈深處卻有喜樂。你是否能看到憂愁中的喜樂？
- **6) 似乎貧窮，卻是叫許多人富足的：**和繁榮福音所宣傳的正好相反，信主的人未必個個都很富足，特別是神的僕人。雖不富足，但卻使人的心靈富足，生命富足，因他傳揚耶穌，傳講神的話語。你是否能認出使人富足的人？

一、辯白：1-7章

表象和實情

- 7)似乎一無所有，卻是樣樣都有的：耶穌在世上連枕頭的地方都沒有，似乎一無所有，但卻樣樣都有。同樣的，神使他的僕人豐盛，未必按照世俗的方式，但卻都有預備，一無所缺。你是否能看到在基督裡的「樣樣都有」？
- 保羅要哥林多人好好看他，看出他真是神的僕人，相信他所傳的福音，聽從他的教導，為的是要造就他們。哥林多人不會看人，把假使徒當作真使徒，真使徒當作假使徒，以至於教會混亂，問題層出不窮。
- 保羅所提出的「似乎...卻是」的辨識特點，不但是神僕人的，也是神兒女的。我們都有在人面前的表象，也都有在神面前的實情。

一、辯白：1-7章

6:11-13，7:2-4 教會如何與使徒/牧師相處？

- 哥林多人哪，**我們向你們，口是張開的，心是寬宏的**。你們狹窄，原不在乎我們，是在乎自己的心腸狹窄。**你們也要照樣用寬宏的心報答我**。我這話正像對自己的孩子說的。（林後6:11-13）
- **你们要心地宽大收纳我们**。我们未曾亏负谁，未曾败坏谁，未曾占谁的便宜。（林後7:2）
- 1. 口是張開的
- 2. 心是寬宏的

一、辯白：1-7章

1.口是張開的：外面的溝通

- 保羅說：「哥林多人哪，我們向你們，口是張開的。」口是溝通的工具，教會和牧師之間若保持良好的溝通，可減少誤會，增長關係。
- 最好是自然溝通，牧師主動和教會溝通，教會主動和牧師溝通。

2.心是寬宏的：裏面的包容，寬恕和接納

- 除了「口是張開的」，還要「心是寬宏的」，有口又有心，方能奏效。保羅對哥林多人說：「我對你們的心是寬宏的，你們也要用寬宏的心報答我。」
- 心若狹窄，就有許多批評，有許多不滿，有許多猜疑。我們若肯誠實，就必須承認，教會中有不少心胸狹窄的人。一有人挑剔批評，極易引起共鳴；一說些閒言閒語，極易使人相信。反過來，若有些稱讚誇獎，反而使人懷疑你有甚麼目的。
- 保羅的作法，是他的心先向哥林多人寬宏，然後要求哥林多人也向他寬宏。這是最好的作法，先由牧師起頭，再由教會響應。
- **教會是誰？---就是你和我!!!**

一、辯白：1-7章

- 6:14-7:1：一段插入的勸勉：你們和不信的不要同負一轆，要過聖潔的生活
- 你們和不信的原不相配，不要同負一轆。**義和不義**有什麼相交呢？**光明和黑暗**有什麼相通呢？**基督和彼列**（彼列就是撒但的別名）有什麼相和呢？**信主的和不信主的**有什麼相干呢？**神的殿和偶像**有什麼相同呢？（林後6:14-16）
- 這段經文不是在講婚姻，而是在講生活。生活的範圍大於婚姻，在生活中，門徒要保持聖潔。最重要的一件事，就是不要拜偶像。不但不要去廟裡拜偶像，而且不要在生活中和拜偶像的人打成一片。甚麼是偶像？不但是木頭和石頭，更是精神和理念所追隨的對象，是思想和意識。甚麼是打成一片？就是生活中的親密關係。保羅一連用五句對比式的反問，來解釋「不要同負一轆」的觀念：

一、辯白：1-7章

- 聖潔的原則

你們和不信的原不相配，不要同負一轡：

- 1.義和不義有什麼相交呢？
- 2.光明和黑暗有什麼相通呢？
- 3.基督和彼列（彼列就是撒但的別名）有什麼相和呢？
- 4.信主的和不信主的有什麼相干呢？
- 5.神的殿和偶像有什麼相同呢？

一、辯白：1-7章

- 聖潔的原則
- 「神的殿」是指信徒：你這個神的殿，和偶像有甚麼相同呢？你為何和偶像同負一軛呢？
- 這五個問句：相交（partnership，以下都是NASB譯文）、相通（fellowship）、相和（harmony）、相干（in common）、相同（agreement），是指生活上的親密關係。
- 不是普通關係，不是點頭之交，而是partnership, fellowship, harmony, in common and in agreement，是親密關係。

一、辯白：1-7章

- 聖潔的原則
- 信主的人和不信主的人可以有普通關係，見面打招呼，生活上有交集，但不能有親密關係，特別是心靈方面。
- 門徒的心靈是聖潔的，只有一位主。你和不信主的人打成一片，不知不覺地，他們的信念進入你的心靈。
- 你用裝著主的心靈去裝偶像，聖潔的主不能和汙穢同居，他只好離開。你以為心裡裝幾個偶像沒關係，卻不知不是主和偶像一同住在你心中，而是主離開，偶像留下。

一、辯白：1-7章

- 聖潔的原則
- 聖潔的神，不能和汙穢同居。正如先知以西結所見到的異象：耶和華的榮耀緩緩上升，依依不捨地離開寶座。來到殿的門檻，停留片刻；又來到殿的東門口，停留片刻；終至完全離開。
- 耶和華為何離開以色列？因為以色列在聖殿製造可憎可厭的偶像，使殿汙穢，聖潔的神不能與汙穢同居，導致神的榮耀離開以色列。
- 基督徒在心中拜偶像，追隨與神不和的思想和理念，結局也是一樣。

一、辯白：1-7章

- 7: 5-16 我們因聽到有關你們的好消息，心中得了安慰
- 如今我歡喜，不是因你們忧愁，是因你們从忧愁中生出懊悔来。你們依着神的意思忧愁，凡事就不至于因我們受亏损了。因为**依着神的意思忧愁(Godly sorrow)**，就生出没有后悔的懊悔来，以致得救。但**世俗的忧愁(worldly sorrow)**，是叫人死。（林後7:9-10）
- 聖經中依著神的意思憂愁的例子：大衛和彼得
- 世俗的憂愁的例子：猶大

二、鼓勵，8-9章，關於捐獻的事

- 8: 1-5 馬其頓樂於捐獻的見證
- 8: 6-15 鼓勵和呼召哥林多教會也能辦成捐獻的事
- 8: 16-24 介紹接受和運送捐獻的三位同工

- 9: 1-5 再次提醒哥林多教會照保羅的話事先把捐獻預備妥當
- 9: 6-14 捐獻的教導
 - 6-7 捐獻的原則—— 隨本心酌定，不作難，不勉強，捐得樂意
 - 8-11 我們能捐獻的源頭：神恩典的供應
 - 12-14 捐獻的結果：缺乏的聖徒得幫補，讓人更加感謝神，歸榮耀於神，聖徒之間有更多團契
- 9: 15 感恩的結語：感謝神，因祂有說不盡的恩賜

二、鼓勵，8-9章，關於捐獻的事

- 屬靈經濟學四律
- 1.貧富律（ Law of Rich and Poor ）：
- 你們知道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，他本來富足，卻為你們成了貧窮；叫你們因他的貧窮，可以成為富足。（林後8:9）

二、鼓勵，8-9章，關於捐獻的事

- 屬靈經濟學四律
- 1.貧富律（ Law of Rich and Poor ）：
- 豐富之家：神是萬有之主，他本來富足，也樂意見到自己的兒女富足。首先，他要使那些不是兒女的成為兒女。為了達到這個目的，耶穌基督來到了人間。
- 基督由富足變為貧窮：耶穌基督道成肉身，降生於馬槽，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，反倒虛己，取了奴僕的形象，成為人的樣式，在世上連枕頭的地方都沒有，最後死在十字架上。至高的神成為人，並且為人而死，這是從至富足變為至貧窮。

二、鼓勵，8-9章，關於捐獻的事

- 屬靈經濟學四律
- 1.貧富律 (Law of Rich and Poor) :
 - 人由貧窮變為富足：凡信耶穌的人，神就給他們權柄，成為神的兒女，使父的豐盛，成為兒女的豐盛。神兒女的豐盛不但靈命的，也是物質的；不但是今生的，也是未來的。
 - 神兒女的祝福：神兒女得到靈命的祝福，使他的生命豐盛，滿有愛、智慧、勇氣、生命力。不但如此，神兒女還得到物質上的祝福，生活不虞匱乏（耶和華是我的牧者，我必不至缺乏。）神兒女不但今生豐盛，未來更加豐盛。神為愛他的人所預備的，是眼睛未曾看見，耳朵未曾聽見，人心未曾想到的。

二、鼓勵，8-9章，關於捐獻的事

- 屬靈經濟學四律
- 2.收成律 (Law of Harvest) :
 - 不要自欺，神是輕慢不得的；人種的是甚麼，收的也是甚麼。（加6:7）
 - 少種的少收，多種的多收，這話是真的。（林後9:6）
 - A.同質律：種的是甚麼，收的是甚麼。
 - B.同量律：多種的多收，少種的少收。

二、鼓勵，8-9章，關於捐獻的事

- 屬靈經濟學四律
- 2.收成律（ Law of Harvest ）：
- **第一收成律，同質律**：種的是甚麼，收的也是甚麼；所收的和所種的，必定在性質上相同。
- 簡單、明顯、顛撲不破的道理：種瓜得瓜，種豆得豆；種瓜的不會得豆，種豆的不會得瓜，收的和種的必定同質。**順著情慾撒種的必從情慾收敗壞，順著聖靈撒種的必從聖靈收永生；情慾不會收割永生，聖靈不會收割敗壞。**
- 傻了嗎？若有人種的是豆，卻指望得瓜，這人是個傻子。若有人種的是情慾，卻指望得豐盛的生命，這人也是個傻子。你所收的和你所種的，不可能是不同質的東西。

二、鼓勵，8-9章，關於捐獻的事

- 屬靈經濟學四律
- 2.收成律 (Law of Harvest) :
- **第二收成率律，同量律**：多種的多收，少種的少收；所收的和所種的，必定在數量上成正比。種一畝地，得一畝的收成；種百畝地，得百畝的收成。人生也是一樣。每個人都有兩個選擇：慷慨或吝嗇。慷慨的人多給，多給的多收。吝嗇的人少給，少給的少收。
- 慷慨是一個選擇：與心靈的關係大，和貧富的關係小。有錢人不一定慷慨，貧窮人不一定吝嗇。財主可能捨不得錢財，寡婦可能給出僅有的兩個小錢。
- 慷慨是多方面的：慷慨不一定是在錢財方面，有些人在批評上很慷慨，在稱讚上很吝嗇；有些人在攻擊上很慷慨，在鼓勵上很吝嗇。有些人則相反，他們慷慨給予稱讚、鼓勵、恩慈、財物，他們給的多，收的也多，人生很豐富、很喜樂。

二、鼓勵，8-9章，關於捐獻的事

- 屬靈經濟學四律
- 2.收成律 (Law of Harvest) :
- 感謝神，他賜給兒女們豐盛的恩典和美好的機會，各人在自己的人生撒種，並且收成。
- **常數與變數**：雖然有時候會遇到變數，撒了許多好種卻遇到荒年，並未得著預期的收成；但從常數來看，人生毫無例外地是服從了收成律：你種的是甚麼，收的也是甚麼；少種的少收，多種的多收。

二、鼓勵，8-9章，關於捐獻的事

- 屬靈經濟學四律
- 3.分享律（ Law of Sharing ）：也稱為均平律（ Law of Equality ）：
- 我原不是要別人輕省，你們受累，乃要均平，就是要你們的富餘，現在可以補他們的不足，使他們的富餘，將來也可以補你們的不足，這就均平了。如經上所記：多收的也沒有餘；少收的也沒有缺。」（林後8:13-15）

二、鼓勵，8-9章，關於捐獻的事

- 屬靈經濟學四律
- 3.分享律（ Law of Sharing ）：也稱為均平律（ Law of Equality ）：
 - 分享律的基本概念是：神的賜予是豐盛的，足夠所有的兒女享用。若發生缺乏，問題不是出在供應，而是出在分配。神的兒女是恩典的導管，多得的人要和少得的人分享。
 - 在現代的社會，這個問題主要是由政府來解決。政府藉著所得到的稅收，以全國的力量，拿出一部分來幫助窮苦的百姓，符合了聖經「以有餘補不足」的慈善原則。
 - 在古代的社會，政府不管這些事，教會就承擔起責任，照顧他們中間的窮人。根據使徒行傳的記載，有許多人賣了田產房舍，用所得的錢來周濟窮人。
 - 保羅在哥林多收捐款，用來周濟猶太的弟兄姊妹，也是根據同樣的原則：你們的富餘，現在可以補他們的不足；他們的富餘，將來可以補你們的不足。

二、鼓勵，8-9章，關於捐獻的事

- 屬靈經濟學四律
- 3.分享律（ Law of Sharing ）：也稱為均平律（ Law of Equality ）：
- 均平的原則，可用之處並非僅限於財物。你可以分享的有許多，如鼓勵、讚美、溫暖、神的愛、福音...
- 世界上有許多人非常缺乏鼓勵，非常缺乏溫情，你若有多餘的，可以和他分享，使神的恩典得以均平分配。

二、鼓勵，8-9章，關於捐獻的事

- 屬靈經濟學四律
- 4.多給律 (Law of Generosity) :
- 神能將各樣的恩惠多多的加給你們，使你們凡事常常充足，能多行各樣善事。那賜種給撒種的，賜糧給人吃的，必多多加給你們種地的種子，又增添你們仁義的果子；叫你們凡事富足，可以多多施捨，就藉著我們使感謝歸於神。（林後9:8,10-11）

二、鼓勵，8-9章，關於捐獻的事

- 屬靈經濟學四律
- 4.多給律 (Law of Generosity) :
 - 將自己所有的與人分享，有時不免擔心：我分給了別人，自己豈非不夠用嗎？不必擔心！神是慷慨的，你多給別人，他就多多給你。神對慷慨的人慷慨，多給與人分享的人。
 - 我們與人分享的，是神賜給我們、而別人缺乏之物。除了財物，還有愛、恩慈、溫情、鼓勵、安慰、勸勉、支持...
 - 在美國這個高度競爭並且物質豐富的社會，許多人缺少的不是財物，而是鼓勵和溫情。你多多給人，神就多多給你。

二、鼓勵，8-9章，關於捐獻的事

- 屬靈經濟學四律
- 4.多給律 (Law of Generosity) :
- 以種田為比喻：神多多給你，不是要你囤積糧食，而是要增加你種地的種子，增添你仁義的果子，多行各樣善事。
- 多給律是建立在對神的信心之上：相信我們的一切所有，都是神的賜予。你越與人分享，神就越多賜給你。
- 多給律的基本信念是「用不盡的恩典」，概念是豐富，不是貧窮；作法是慷慨，不是吝嗇。一切都是恩典，恩典是用來分享的，恩典是用不完的。

二、鼓勵，8-9章，關於捐獻的事

- 處理財務的兩個原則
- 1.光明的原則：我們留心行光明的事，不但在主面前，就在人面前，也是這樣。（林後8:21）
- 2.感恩的原則：感謝神，因他有說不盡的恩賜！（林後9:15）

二、鼓勵，8-9章，關於捐獻的事

- 處理財務的兩個原則
- 1.光明的原則：我們留心行光明的事，不但在主面前，就在人面前，也是這樣。（林後8:21）
- 凡牽涉到財務，必須行事光明。不可一個人處理錢財的事，要避免嫌疑。
- 保羅除了派提多去處理捐款，另外還派了兩位弟兄和他同去：論到提多，他是我的同伴，一同為你們勞碌的。論到那兩位兄弟，他們是眾教會的使者，是基督的榮耀。（林後8:23）

二、鼓勵，8-9章，關於捐獻的事

- 處理財務的兩個原則
- 1.光明的原則：我們留心行光明的事，不但在主面前，就在人面前，也是這樣。（林後8:21）
- 教會的財務必須二人以上處理，每週公布紀錄，並接受理事會和會員的監督。
- 傳道人不要碰財務，專心「以祈禱傳道為事」，不要去打聽誰奉獻的多，誰奉獻的少，更不要去碰錢。
- 有些教會忽略了光明的原則，財務秘密作業，引人犯罪。有些傳道人去碰錢財，經不起誘惑，身敗名裂。
- 若從一開始就嚴格執行光明的原則，不給魔鬼留餘地，可免除許多犯罪的機會。

二、鼓勵，8-9章，關於捐獻的事

- 處理財務的兩個原則
- 2.感恩的原則：
 - 感謝神，因他有說不盡的恩賜！（林後9:15）
 - 基督徒當有感恩的心，時常感謝神的賜予。
 - 說到底，一切都是神的恩典；感恩是本分，我們應當感恩。
 - 感恩使人喜樂。感恩的人不但榮耀神，而且自己喜樂，又因與人分享神的恩典，使喜樂增多，感恩增多！

三、辯白和警告，10-13章

10 章：保羅繼續為自己的職份辯護

- 1-6：行使職份的原則
- 7-11：神僕人職份的權柄
- 12-18：職份的界限

三、辯白和警告，10-13章

- 10 章：保羅繼續為自己的職份辯護
- 1-6：行使職份的原則：態度，兵器，目的
 - 態度：勇敢，溫柔
 - 兵器：不是屬血氣的，靠神
 - 目的：使人的心意都順服基督

三、辯白和警告，10-13章

- 10: 7-11 神僕人的權柄
- 主賜給我們權柄，是要造就你們，並不是要敗壞你們；我就是為這權柄稍微誇口，也不至於慚愧。（林後10:8）
- 神的僕人有權柄嗎？有，這權柄從主而來，為要造就教會。
- 主有權柄，僕人沒有權柄；主的話有權柄，僕人的話沒有權柄。
- 僕人若順服主，遵行主的旨意，他就有權柄。僕人若傳講主的話語，不講自己的話，不講世界的話，他就有權柄。
- 僕人的權柄不是用來榮耀自己，而是用來造就教會，成就神在教會上的旨意。

三、辯白和警告，10-13章

- 神僕人的權柄
- 具體來講，這個權柄是甚麼？神的僕人可以處罰人嗎？可以把人關起來嗎？不行。那些是該撒的權柄，是政府的權柄，神的僕人沒有那種權柄。
- 神僕人的權柄就是奉主的名教導，奉主的名責備，奉主的名祝福，奉主的名將人交給撒但（逐出教會）：
- 就是你們聚會的時候，我的心也同在。奉我們主耶穌的名，並用我們主耶穌的權能，要把這樣的人交給撒但。（林前5:4-5）

三、辯白和警告，10-13章

- 神僕人的權柄
- 有些教會認為教會是老闆，牧師是雇工，做不好就把他**fire**掉，換一個人來做。
- 有些牧師也認為，教會是老闆，自己是雇工，他做事，教會給錢。
- 存著這樣的心態的教會，時常換牧師；存著這樣心態的牧師，時常換教會。結果是教會虧損，牧師也虧損。

三、辯白和警告，10-13章

10 章：保羅繼續為自己的職份辯護

- 12-18：職份的界限（原意是量尺，度量的標準）
 - 12-13：界限是神量給他的
 - 14-15：界限的擴展是自己辛苦傳福音的結果，不是靠別人的成果
 - 16-18：誇口的當指著主誇口，蒙悅納的應是蒙主所稱許的

三、辯白和警告，10-13章

11章：保羅繼續為自己的職份辯護

- 1-4：保羅的憤恨（嫉妒）——教會失去向基督所存純一清潔的心
- 5-6：不在那些所謂的最大的（超級）使徒以下
- 7-11：白白服事哥林多教會，沒有取薪酬
- 12-15：警戒哥林多教會要認清假使徒的真面目
- 16-33：保羅的自誇
 - 16-21：保羅解釋自誇是被逼的
 - 22：為出身自誇
 - 23-33：為自己受的患難自誇

三、辯白和警告，10-13章

神僕人的憤恨（嫉妒）

- 我為你們起的憤恨，原是神那樣的憤恨。因為我曾把你們許配一個丈夫，要把你們如同貞潔的童女，獻給基督。我只怕你們的心或偏於邪，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純一清潔的心，就像蛇用詭詐誘惑了夏娃一樣。（林後11:2-3）
- 有兩種嫉妒是“好的嫉妒”，它們的性質是一樣的，就是聖潔：
 - 1. 神的嫉妒：耶和華是忌邪的神
 - 2. 神僕人的嫉妒：教會單單歸屬於主

三、警告和辯白，10-13章

撒但（以及他的差役）的偽裝術

- 那等人是假使徒，行事詭詐，裝作基督使徒的模樣。這也不足為怪，因為連撒但也裝作光明的天使。所以他的差役，若裝作仁義的差役，也不算希奇。他們的結局必然照著他們的行為。（林後11:13-15）
- 兩種偽裝：
 - 1.撒但裝作光明的天使
 - 2.撒但的差役裝作仁義的差役

三、辯白和警告，10-13章

神僕人的自誇

- 1.既有基督的誠實在我裡面，就無人能在亞該亞一帶地方阻擋我這自誇。（林後11:10）
- 2.既有好些人憑著血氣自誇，我也要自誇了。（林後11:18）
- 3.我若必須自誇，就誇那關乎我軟弱的事便了。（林後11:30）
- 4.我自誇固然無益，但我是不得已的。如今我要說到主的顯現和啟示。（林後12:1）

三、辯白和警告，10-13章

神僕人的自誇

- 神的僕人不是應該謙卑嗎？保羅為何自誇呢？豈非很不屬靈嗎？
- 神僕人自誇有兩個原因：一，為了榮耀主；二，為了造就教會。
 - 1.保羅誇自己的軟弱，藉此顯出主的恩典；藉自己不榮耀的一面，顯出主的榮耀。
 - 2.保羅誇自己的出身、經歷、在主裡的成就，為要取得幼稚的哥林多人的信任，好造就他們，因為他們只會看這些。換句話說，**自誇是不得已的手段，造就是最終的目的。**
- **警告：**自誇是一個危險的動作，誇己一分，損己一分。只有靈命謙卑到了沒有自己的人，才能從自誇中全身而退，靈命不足者慎入！